

证券代码：832120 证券简称：永辉化工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120	永辉化工	2024年5月1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山东允恕律师事务所李文涛、吴红运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0)。

(五) 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0)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2)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3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

复印件。

2、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8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昌观路47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人：刘伟胜

联系电话：0760-88559363

传真：0760-88559030

地址：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昌观路47号

邮编：528411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期半天，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(二) 《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